

2022 年度
临沂市罗庄区地方金融
监督管理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罗庄区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是区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单位，加挂罗庄区金融工作办公室牌子，内设综合科和监管服务科。主要职责：

（1）在坚持金融管理主要是中央事权的前提下，按照中央和省委、市委统一规则，履行地方金融监督管理职责。协调、配合中央驻临沂金融监管机构对全区各类金融机构进行监管。负责对地方金融组织和相关金融活动实施监管。负责推进地方金融综合统计和监管信息共享。

（2）贯彻执行金融工作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落实审慎监管和金融消费者保护基本制度，起草相关政府规范性文件草案。研究拟订全区金融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提出改善金融发展环境、促进金融业发展的建议。

（3）负责联系协调驻罗庄金融机构，做好相关服务工作。负责地方金融机构重大事项的指导、协调工作，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区属金融机构的管理工作。指导、协调、推进农村金融机构改革发展，协调有关部门推动新型农村金融机构的规范发展。

（4）拟订全区多层次资本市场培育、改革和发展的政策措施。协调和推动企业上市，根据区政府授权，对拟上市企业发行股票有关事项提出审核意见。指导非区属国有控股上市公司资产重组工作，参与区属国有控股上市公司资产重组工作。拟订私募投资管理机构业务监管规则并组织实施。参与区级股

权投资引导基金管理和协调工作。协助证券监管机构做好上

市公司的规范发展工作。

（5）负责全区融资担保公司、小额贷款公司、典当行的监督管理。负责全区交易场所开展权益类交易或者介于现货与期货之间的大宗商品交易业务的监督管理。负责全区民间融资机构开展民间资本管理业务和民间融资登记服务业务的监督管理。负责全区网络借贷信息中介机构的监督管理。负责全区区域性股权交易市场、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以及地方资产管理公司的监督管理。负责全区融资性担保公司和小额贷款公司、民间融资机构、典当行设立、变更的审核报批。

（6）负责全区投资公司、开展信用互助的农民专业合作社、社会众筹机构、具有金融属性的地方各类交易场所的监督管理。

（7）组织协调有关部门防范化解地方金融风险，处理地方金融突发事件和重大事件。协调有关部门依法做好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工作。负责健全全区金融风险监测预警和早期干预机制，推动落实属地风险处置责任。

（8）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区金融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区金融业发展绩效考核。

（9）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0）职能转变。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转变政府职能、深化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的决策部署，认真落实市委、市政府和区委、区政府深化“一次办好”改革的要求，组织推进本系统转变政府职能，深化简政放权，创新服务方式。

全面落实监管责任，开展地方金融监管创新，完善监管工作机制，强化地方金融监管。进一步提升服务水平，加强政策引导，组织推动各类地方金融组织规范经营行为，优化金融服务，更好地发挥金融服务实体经济功能。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临沂市罗庄区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部门决算包括：临沂市罗庄区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部门预算包括：区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机关预算、局属事业单位区地方金融发展服务中心预算。

纳入临沂市罗庄区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临沂市罗庄区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本级
2. 区地方金融发展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临沂市罗庄区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17.7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72.4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5.4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5.9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3.8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17.72	本年支出合计	58	217.7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217.72	总计	62	217.7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临沂市罗庄区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217.72	217.7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2.47	172.47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71.03	171.03					
2010301	行政运行	171.03	171.03					
20132	组织事务	1.44	1.44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4	1.4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43	15.4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43	15.4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23	0.2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21	15.2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95	5.9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95	5.9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95	5.95					
217	金融支出	10.00	10.00					
21703	金融发展支出	10.00	10.00					
2170399	其他金融发展支出	10.00	1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87	13.8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87	13.8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87	13.87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临沂市罗庄区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217. 72	206. 28	11. 4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2. 47	171. 03	1. 44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 构事务	171. 03	171. 03				
2010301	行政运行	171. 03	171. 03				
20132	组织事务	1. 44		1. 44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 44		1. 4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 43	15. 4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 43	15. 4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 23	0. 2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出	15. 21	15. 2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 95	5. 9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 95	5. 9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 95	5. 95				
217	金融支出	10. 00		10. 00			
21703	金融发展支出	10. 00		10. 00			
2170399	其他金融发展支出	10. 00		10.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 87	13. 87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87	13.8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87	13.8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临沂市罗庄区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17.7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72.47	172.4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5.43	15.4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95	5.9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0.00	1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3.87	13.8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17.72	本年支出合计	59	217.72	217.7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17.72	总计	64	217.72	217.72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临沂市罗庄区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217.72	206.28	11.4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2.47	171.03	1.44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71.03	171.03	
2010301	行政运行	171.03	171.03	
20132	组织事务	1.44		1.44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4		1.4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43	15.4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43	15.4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23	0.2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21	15.2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95	5.9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95	5.9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95	5.95	
217	金融支出	10.00		10.00
21703	金融发展支出	10.00		10.00
2170399	其他金融发展支出	10.00		1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87	13.8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87	13.8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87	13.87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临沂市罗庄区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8.2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6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53.59	30201	办公费	5.4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75.20	30202	印刷费	0.82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23.96	30205	水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21	30206	电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95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7	30211	差旅费	0.48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8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22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7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2	拆迁补偿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37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4.20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46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89.61	公用经费合计					16.6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临沂市罗庄区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临沂市罗庄区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临沂市罗庄区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部门无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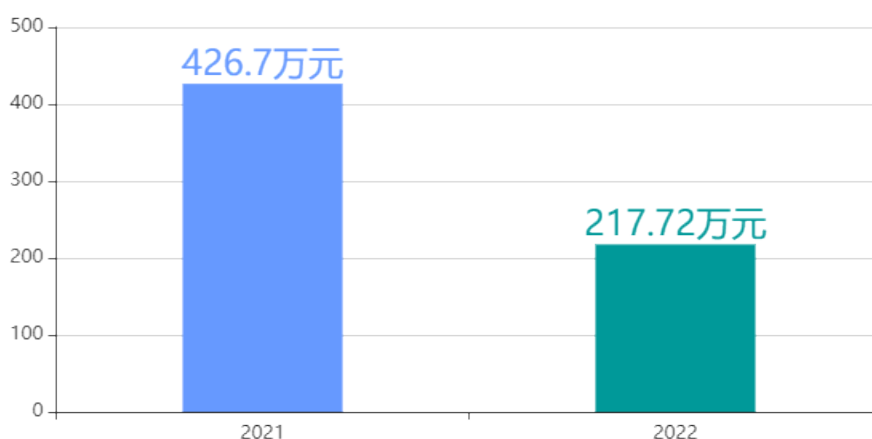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217.72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208.98 万元，下降 48.98%。主要是本年度减少了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化解不良贷款奖励这一重大项目支出。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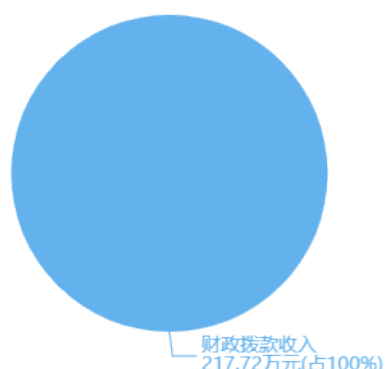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217.7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17.72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收入决算结构图

财政拨款收入



(二) 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 217.72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减少 208.98 万元，下降 48.98%。主要是本年度减少了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化解不良贷款奖励这一重大项目支出。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 2021 年决算数相同。

3、事业收入 0 万元。与 2021 年决算数相同。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与 2021 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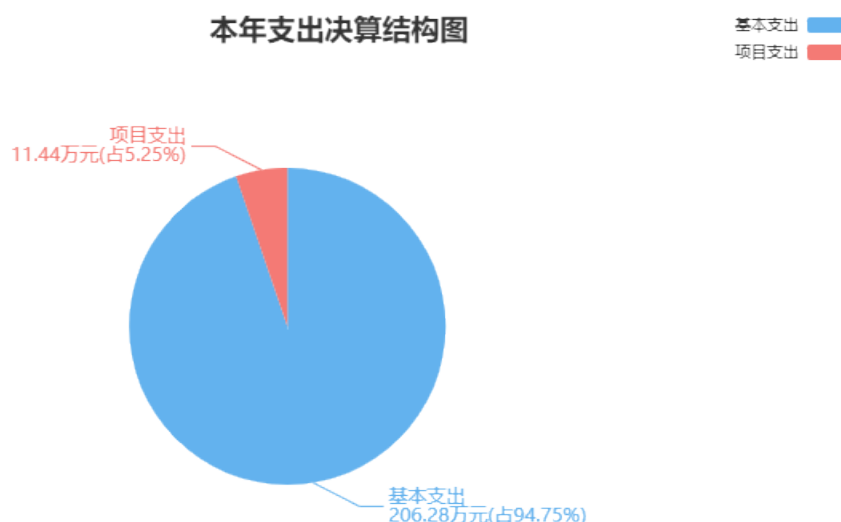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 2021 年决算数相同。

6、其他收入 0 万元。与 2021 年决算数相同。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217.7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06.28 万元，占 94.75%；项目支出 11.44 万元，占 5.25%；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二) 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206.28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减少 9.2 万元，下降 4.27%。主要是因为本单位人员变动及预算编制人均基数变动。

2、项目支出 11.44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减少 199.78 万元，下降 94.58%。主要是本年度减少了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化解不良贷款奖励这一重大项目支出。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 2021 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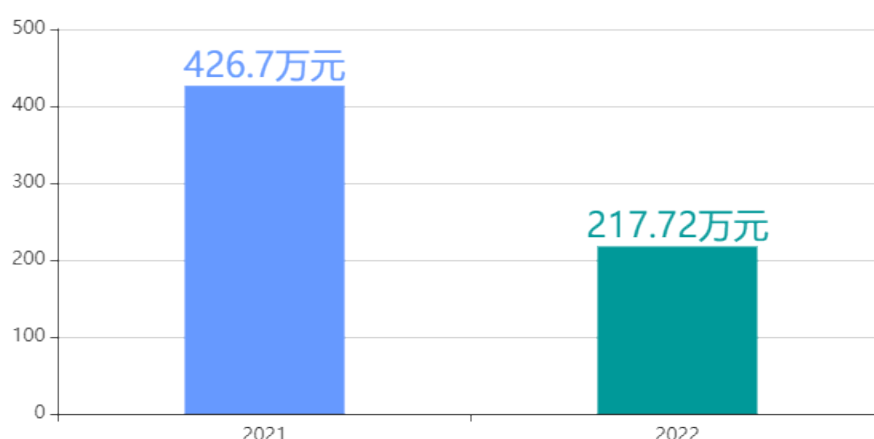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 2021 年决算数相同。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 2021 年决算数相同。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217.72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208.98 万元，下降 48.98%。主要是本年度减少了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化解不良贷款奖励这一重大项目支出。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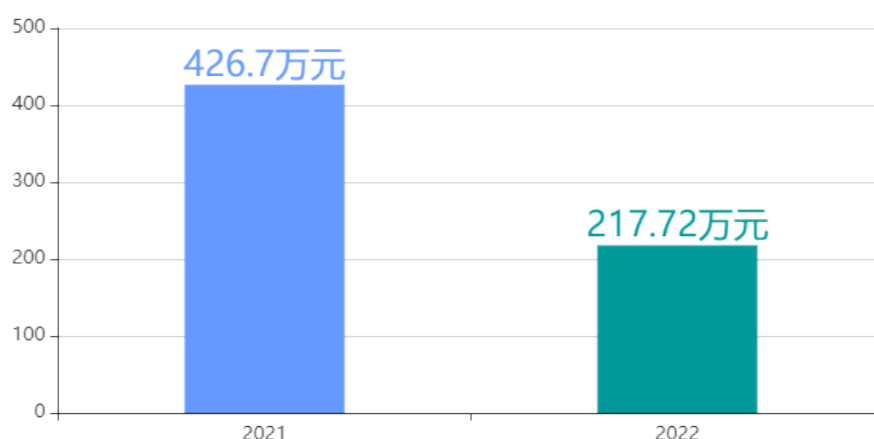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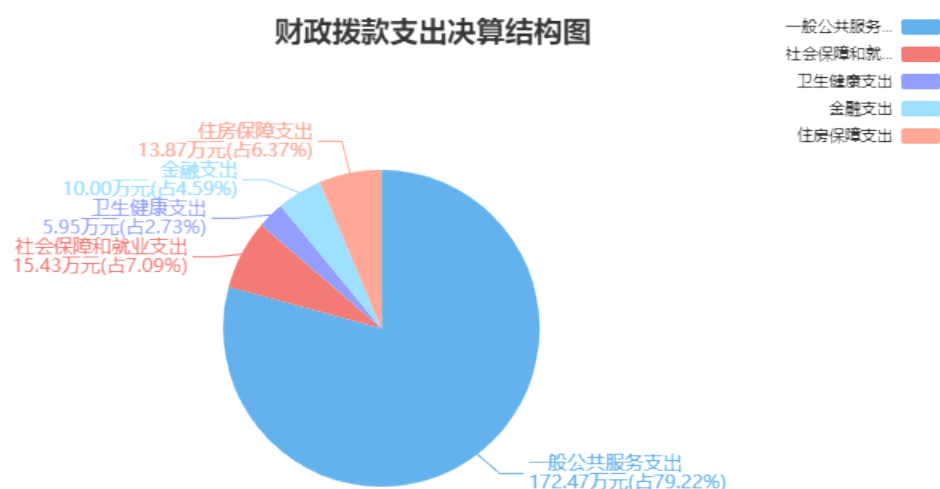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17.7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1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08.98 万元，下降 48.98%。主要是因为单位人员变动，预算编制人均基数变动，以及本着厉行节约，压减财政支出，单位预算项目减少所致。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图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17.7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72.47 万元，占 79.2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5.43 万元，占 7.09%；卫生健康（类）支出 5.95 万元，占 2.73%；金融（类）支出 10 万元，占 4.59%；住房保障（类）支出 13.87 万元，占 6.37%。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746.5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7.7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9.1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减少了企业挂牌奖励补助资金项目支出等。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37.9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1.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变动调整相应经费调整所致。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4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金融之星项目奖励 1.8 万元，因一人调离罗庄区，故只发放了 4 人奖励 1.44 万元。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0.67 万元，支出决算为 0.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4.3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变动调整相应经费调整所致。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5.5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6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变动调整相应经费调整所致。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6.11 万元，支出决算为 5.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3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变动调整相应经费调整所致。

6、金融支出（类）金融发展支出（款）其他金融发展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5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为本年度减少了企业奖励补助资金项目支出，一是罗欣

药业迁址到罗庄区奖励 500 万元，因未迁至到罗庄区，故未进行奖励；二是奥星新材料新三板挂牌奖励 50 万元，因年底财政资金紧张，故未进行奖励。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13.9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1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变动调整相应经费调整所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206.28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189.6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 16.6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为 0 万元，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数为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2022 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2022 年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公务接待费决算数为 0 万元。其中：国内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含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6.67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0.07 万元，下降 0.42%，主要原因是单位本着厉行节约，规范了预算资金支出管理，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节约了财政资金。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

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以上情况说明部分因金额单位转换，可能与决算表金额存在尾数误差。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临沂市罗庄区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组织对 2022 年度区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涵盖项目 3 个，涉及预算资金 566.3 万元，占部门区级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地方金融组织监管项目经费、金融企业奖励资金、罗庄区金融之星津贴补助等 3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566.3 万元。

（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临沂市罗庄区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2022 年度区级预算绩效自评的 3 个项目中，3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情况完成较高，但资金拨付情况较差。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 2022 年度全部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以及地方金融组织监管项目经费、金融企业奖励资金、罗庄区金融之星津贴补助等 3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 地方金融组织监管项目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

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86.85 分。全年预算数为 4.5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执行率高，但资金拨付率低。

2. 金融企业奖励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85.1 分。全年预算数为 560 万元，执行数为 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7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本年度未完成 1 家企业迁入罗庄区和 1 家未对其进行奖励。

3. 罗庄区金融之星津贴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4 分。全年预算数为 1.8 万元，执行数为 1.44 万元，完成预算的 8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因 1 人已调离罗庄区。

2022 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上级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本部门无上级对地方转移支付绩效自评项目。

（四）部门评价结果。地方金融组织监管项目经费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83 分，等级为良。

部门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五）财政评价结果。区财政局对我部门金融企业奖励资金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并随 2022 年度决算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该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 81.99 分，等级为良。

财政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

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

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一、金融支出(类)金融发展支出(款)其他金融发展支

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金融发展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

(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2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部门：临沂市罗庄区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市本级支出项目绩效自评				
1	地方金融组织监管项目经费	临沂市罗庄区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86.85	良
2	金融企业奖励资金	临沂市罗庄区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85.1	良
3	罗庄区金融之星津贴补助	临沂市罗庄区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94	优

2022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地方金融组织监管项目经费			主管部门	临沂市罗庄区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5	4.5	0	10	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5	4.5	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开展对地方金融组织专项检查，培训提升专业技术水平，增强金融监管力度和提高防控风险能力，维护全区金融稳定。			开展对地方金融组织专项检查，培训提升专业技术水平，增强金融监管力度和提高防控风险能力，维护全区金融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地方金融组织数量	19 家	7 家	5	1.85	本年度退出 2 家民间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省、市金融局对 10 家公司已进行检查。
			检查次数	1 次	1 次	10	10	
		质量指标	检查覆盖金融组织比例	95%	95%	10	10	
		时效指标	检查及时率	95%	95%	10	10	
		时效指标	反馈意见建议及时率	95%	95%	10	10	
		成本指标	超出预算率	≤5%	≤5%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防范金融风险	有效	有效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支持实体经济，服务三农发展	持续	持续	15	15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金融组织满意度	100%	100%	5	5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主管部门满意度	100%	100%	5	5	
总分			86.85					

2022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金融企业奖励资金			主管部门	临沂市罗庄区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60	560	10	10	1.8%	1.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60	560	1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为了鼓励和支持企业挂牌上市，拓宽融资渠道，切实发挥金融支持地方经济发展的重要作用，促进稳定金融生态区建设，对全区范围内上市、挂牌企业给与资金补助。			为了鼓励和支持企业挂牌上市，拓宽融资渠道，切实发挥金融支持地方经济发展的重要作用，促进稳定金融生态区建设，对全区范围内上市、挂牌企业给与资金补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奖企业数量	3 家	1 家	10	3.3	本年度未完成 1 家企业迁入罗庄区和 1 家未对其进行奖励。
		质量指标	应奖尽奖率	100%	100%	10	10	
			奖励合规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超出成本预算率	≤5%	≤5%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支持全区实体经济发展	有效增长	有效增长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企业融资规模	扩大	扩大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激励企业上市挂牌积极性	持续影响	持续影响	10	1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受奖单位的满 意度度	100%	100%	5	5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社会公众满意 度	100%	100%	5	5	
总分			85.1					

2022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罗庄区金融之星津贴补助			主管部门	临沂市罗庄区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	1.8	1.44	10	80%	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	1.8	1.44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培育一支技能高超、素质过硬、适应金融业创新发展实际需要的金融技能骨干人才队伍，进一步激发广大金融技能岗位劳动者比学赶超的积极性和主动性。			评选出 4 名罗庄区金融之星，按照文件标准完成每年给予一定津贴补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人数	≤5 人	4 人	20	16	因 1 人已调离罗庄区
		数量指标	发放标准（元/人、年）	≤3600	3600	10	10	
		质量指标	发放合规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金融骨干人才队伍水平	显著提高	显著提高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竞争金融技能岗位积极性	显著提高	显著提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获奖人员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94					

2022 年度地方金融金融监管经费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

根据《山东省民间融资机构监督管理办法》（鲁金监发〔2020〕7号）第四十四条规定：实行第三方审计制度，对民间融资机构进行评级检查或者民间融资机构发生或可能发生重大风险隐患时，地方金融监管部门可委托第三方中介机构进行审计。为保证检查的专业性、客观性和独立性，区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参照省里做法，聘请会计师事务所作为第三方机构，委托其对辖内小额贷款公司、民间资本管理公司等地方金融组织每年开展一次专项审计。为保证上述工作顺利开展，组织实施该项目。

（二）项目实施范围

对罗庄区辖区内监管的 19 家地方金融组织治理情况、合规经营情况、业务开展情况、风险防范情况、信息披露情况和持续发展能力情况进行检查评定。

（三）项目预算情况

区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2022 年申请地方金融组织监管专项经费 4.5 万元，用于支付第三方的委托服务费用。

（四）项目实际投入情况

2022 年 11 月会计师事务所对 7 家公司进行了专项检查，根据合同约定，实际支付委托服务费 4.5 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委托会计师事务所作为第三方机构对地方金融组织进行专业检查，客观地对地方金融组织评审，更有效的加强对其监督管理，促进行业规范健康发展，营造良好的金融生态环境。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 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

填报日期: 2023 年 5 月 8 日

项目名称	地方金融组织监管经费		项目类别	基本建设类 ☐ 收费执收成本类 ☐ 定额补助类 ☐ 专项资金类 ☐ 业务经费类 ☒ 其他 ☐
主管部门	罗庄区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罗庄区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项目类型	上年原有项目 ☒ 新增固定项目 ☐ 新增一次性项目 ☐ 其他项目 ☐			
项目期限	全年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资金总额:	4.5 万元		
	财政拨款	4.5 万元		
	其他资金			
	经营性收入			
	其他			
测算依据及说明	根据地方金融组织规模和活动开展次数测算			
项目单位职能概述	主要负责贯彻落实国家、省、市金融工作方针、政策、依法制定地方金融监管规则和办法，承担全区有关金融协调服务、地方金融监管，金融风险防范和处置。			

项目概况、主要内容及用途		聘请第三方机构对地方金融组织进行行业年审、分类评级及合规经营专项检查，确保地方金融组织健康有序运营。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依据	根据中央、省、市加强对地方金融组织监管工作的决策部署				
		项目申报的可能性和必要性	开展对地方金融组织专项检查，提高金融监管能力和防控风险能力。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合规检查	2022 年 11 月		2022 年 12 月		
		… …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2022 年—2023 年）			2022 年度目标		
					对地方金融组织开展行业年审，分类评级，进行现场检查，维护全区金融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数量指标	检查数量	19 家
			指标 2:			检查次数	1 次
		质量指标	指标 1:		质量指标	检查覆盖金融组织比例	≥ 95%
			指标 2:			给出合理建议比例	≥ 95%
		时效指标	指标 1:		时效指标	检查及时率	≥ 95%
			指标 2:			反馈意见及时率	≥ 95%
		成本指标	指标 1:		成本指标	活动超出预算标准	≤ 5%
		社会效益	指标 1:		社会效益	金融市场	持续发展

		指标	指标 2:		指标	防控金融风险	有效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 1:		生态效益 指标	金融生态环境	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更好服务社会、服 务三农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指标 1:		服务对象	金融组织满意度	≥ 95%
		满意度指标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 95%
其他需要说明的 问题							

三、绩效评价情况

为对地方金融组织监管经费项目决策、项目管理和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根据区财政局的绩效评价工作要求，我局以对地方金融组织监管经费项目资金作为评价对象开展项目绩效评价工作。评价体系共 100 分，设项目决策（28 分）、项目管理（48 分）及项目绩效（24 分）三个一级指标。具体设七个二级指标：项目目标（8 分）、决策过程（20 分）、资金到位（16 分）、资金管理（16 分）、组织实施（16 分）、产出指标（8 分）、项目绩效（8 分）及服务对象满意度（8 分），细化到十三个三级指标。本次综合评价得分 83 分，综合评价为良。

（一）项目决策情况。（得分 24 分）

1、项目目标（得分 4 分）

项目立项规范，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项目申报、批复程序符合地方金融组织监管的相关规定。绩效目标设置

与预算安排较合理，基本能够保障项目的顺利实施。由于年度内地方金融组织规模和数量有所变化，绩效目标的量化指标和细化指标不够具体准确，还需要进一步加强精准度，本项得 4 分。

2、决策过程（得分 20 分）

（1）决策依据方面（得分 10 分）

根据中央、省、市加强对地方金融组织监管工作的决策部署，开展对地方金融组织专项检查，提高金融监管能力和防控风险能力，确保地方金融组织健康有序运营，实施该项目。项目组的设定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项目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政府决策，与项目实施单位职责密切相关，得 10 分。

（2）决策程序方面（得分 10 分）

该项目符合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符合申报条件。项目的申报、批复均按照流程规范操作，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实施过程通过政府购买服务，途中未进行调整，得 10 分。

（二）项目管理情况。（得分 43 分）

1、资金到位方面。（得分 6 分）

该项目预算资金 4.5 万元，实际支付 0 万元，财政资金未及时拨付到位但未影响项目进度，得 6 分。

2、项目资金管理方面。（得分 16 分）

该项目绩效目标总预算为 4.5 万元，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及超标准开支情况。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健全，得 16 分。

3、项目组织实施方面。（得分 16 分）

该项目组织机构健全，分工合理，得 8 分。根据合同业务约定，

会计师事务所 2022 年 11-12 月对辖区 7 家公司完成了专业审计，出具了审计报告，并提出了整改意见及合理化建议。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了相应任务，能够达到考核办法的相关要求，为分类评级提供了客观、公正的科学依据，得 8 分，组织实施过程得 16 分。

4、产出指标方面。（得 5 分）

该项目按照年初预算对 19 家地方金融组织进行审计，实际完成 7 家，完成目标审计率 37%，数量指标评价得 1 分，审计公司能够在规定的时间保质保量的完成目标任务，实效性评价得 4 分。该项产出指标综合得分 5 分。

（三）项目绩效情况。（得分 16 分）

1、项目实施对经济和社会的影响。（得分 8 分）

2022 年通过对地方金融组织的有效监管，加大了地方金融组织对涉农和小微企业的投放力度，普惠发展规模完成预期目标，改善了区域营商环境，促进了地方经济可持续性发展。

2、服务对象和社会满意度调查。（得分 8 分）

项目的实施，较好地完成年初绩效目标，2021 年服务对象和社会公众满意度达到 95%。有效规范了地方金融组织的合法运营，维护地方金融秩序。

四、项目主要成绩

预算目标完整，利于后期项目的开展。在 2022 年初，总结 2021 年地方金融监管工作取得的成绩和存在的不足，研究并筹划了 2022 年工作安排，预算编制计划完整，有利于后期项目目标的确定和实施。

五、项目存在的主要问题

预算编制细化、量化不够，有待进一步优化。年初确定需要检查的地方金融组织有 20 家，预算经费 4.5 万元。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因国家政策调整，有序退出民间融资登记服务公司，同时因受疫情影响，实体经济资金需求增加，地方金融组织资金投放规模反而降低，金融监管重点相应地做了适当调整，实际检查地方金融组织 16 家，应支付项目经费 4.5 万元。

六、整改措施

1、合理安排编制预算组成，加强预算精细化管理。细化项目绩效指标，在数量、质量、成本、时效、效益等方面设置更加详细具体的可遵循的标准。

2、积极争取资金投入。积极争取财政预算资金，加大财政投入力度的同时，确保项目的实施效果。

2020 罗庄区地方金融监管经费专项资金项目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项目名称：罗庄区地方金融监管经费项目经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结果	
						评价得分	扣分说明
项目决策 (28 分)	项目目标(8 分)	目标内容	8	目标是否明确、细化、量化	目标明确得 4 分，目标细化得 2 分，目标量化得 2 分	4	目标细化-2 分，量化-2 分
	决策过程 (20 分)	决策依据	10	项目是否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	项目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得 10 分	10	

		决策程序	10	项目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调整是否履行相应手续	项目符合申报条件得5分，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得3分，项目实施调整履行相应手续得2分	10	
项目管理 (56分)	资金到位 (16分)	到位率	8	实际到位/计划到位 $\times 100\%$	按资金到位率评价。 $x \geq 95\%$ 得8分， $80\% \leq x < 95\%$ 得5分； $60\% \leq x < 80\%$ 得3分； $x < 60\%$ 得1分	1	未进行支付
		到位时效	8	资金是否及时到位；若未及时到位，是否影响项目进度	及时到位得8分，未及及时到位但未影响项目进度得5分，未及时到位并影响项目进度得1分	5	未进行支付
	资金管理 (16分)	资金使用	8	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是否存在超标准开支情况	虚列（套取）扣6分，支出依据不合规扣2分，截留、挤占、挪用扣3分，超标准开支扣3分	8	
		财务管理	8	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健全，是否严格执行；会计核算是否规范	财务制度健全（3分），严格执行制度（3分），会计核算规范（2分）。	8	
	组织实施 (16分)	组织机构	8	机构是否健全、分工是否明确	机构健全、分工明确（8分），没有则不得分	8	
		管理制度	8	是否建立健全项目管理制度；	建立健全项目管理制	8	

				是否严格执行相关项目管理制度	度（4分）、严格执行相关项目管理制度（4分），每发现一处不规范扣2分，扣完为止		
产出指标（8分）	数量指标	4	是否完成数量目标	按完成数量率评价、按资金到位率评价。 $x \geq 95\%$ 得4分， $60 \leq x < 95\%$ 得2分； $x < 60\%$ 得1分。	1	完成目标的37%	
	实效性	4	是否按时效完成	按时保质完成得4分，未按时完成不影响项目进度得1分，未按时完成并影响项目进度不得分。	4		
项目绩效（16分）	项目绩效（8分）	社会效益	8	评价项目完成后产生的社会效益	更好服务社会、服务三农（4分），有效防范金融风险（4分）	8	
	服务对象满意度（8分）	服务对象及社会公众满意度	8	项目预期服务对象及社会公众对项目实施的满意度	对群众满意度调查，满意率 $\geq 90\%$ 得（8分）， $80\% \leq$ 满意率 $< 90\%$ 得（6分）， $60\% \leq$ 满意率 $< 80\%$ 得（4分），满意率 $<（60\%）$ 得2分	8	
总分	100		100			83	

2022 年罗庄区“金融业发展”政策 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罗庄区“金融业发展”政策绩效评价

委托单位：临沂市罗庄区财政局

评价机构：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3 年 9 月

目 录

摘 要.....	1
一、基本情况.....	9
（一）立项背景.....	9
（二）项目预算安排与执行情况.....	9
（三）项目内容与实施情况.....	9
（四）政策绩效目标.....	16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7
（一）分析程序.....	17
（二）评价思路及评价方法.....	18
（三）分析方式.....	20
（四）评价目的.....	21
（五）评价对象及范围.....	21
（六）评价指标体系.....	21
三、绩效评价结论.....	23
（一）总体评价结论.....	23
（二）总体评价意见.....	24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25
（一）政策制定.....	25
（二）政策实施.....	27
（三）政策成本.....	28
（四）政策产出.....	28
（五）政策效益.....	34
五、存在的问题.....	37
六、有关建议.....	38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41
附件 1 2022 年度金融企业奖励资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打分表.....	42
附件 2 2022 年度金融企业奖励资金项目问题清单.....	55
附件 3 罗庄区“金融业发展”政策绩效评价调查问卷.....	56

摘 要

一、基本情况

（一）立项背景

为贯彻落实《临沂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企业上市五年行动计划的实施意见》（临政字〔2021〕118号）文件，进一步调动罗庄区企业上市积极性，加快重点后备企业上市步伐，发挥上市公司引领带动作用，引导主导产业借力资本市场发展壮大，促进罗庄区产业转型升级，推动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结合罗庄区实际，制定本行动计划。

（二）项目预算安排与执行情况

2023 年金融企业奖励资金项目年初预算安排资金 100 万元，用于奖励 2022 年度完成并满足“金融业发展”政策奖补要求的企业。根据《罗庄区推进企业上市挂牌工作五年行动计划（2021—2025）》（罗政字〔2021〕20 号），拟对在“新三板”基础层挂牌的，给予 50 万元补助。截至评价日，尚未进行实际支付。

（三）项目内容与实施情况

“金融业发展”政策实施以来，罗庄区共新增新三板基础层挂牌企业 1 家，为山东奥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新增齐鲁股权挂牌企业 1 家，为元洲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绿能慧充数字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成功实现上市再融资 4.52 亿元，同时，动态更新了拟上市企业资源库，2022 年底共有 14 家企业列入重点后备企

业分层培育计划中。2022 年兑现奖励或拟奖励资金 50 万元。拟对在“新三板”基础层挂牌的，给予 50 万元补助，受益单位为山东奥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四）政策绩效目标

“金融业发展”政策绩效目标根据《罗庄区推进企业上市挂牌工作五年行动计划（2021—2025）》（罗政字〔2021〕20号）规定，为了鼓励和支持企业挂牌上市，拓宽融资渠道，切实发挥金融支持地方经济发展的重要作用，促进稳定生态区建设，对全区范围内上市、挂牌企业给予资金补助。

根据对上述政策的对比分析，分析出政策具体绩效目标：

1.建立上市企业后备资源库，设立上市服务专班，相关部门配合协调推进上市工作。

2.协调引导企业加强与中介机构合作，推进重点企业上市进程，积极开展宣传培训工作。

3.拓宽融资渠道，提升企业融资规模，为罗庄区带动经济发展的活力。

4.优化企业上市营商环境，提升挂牌企业知名度和影响力，激励企业上市挂牌积极性。

二、评价指标体系

主要包括项目政策制定、政策实施、政策产出、政策成本和政策效果 5 个方面，满分 100 分。一是政策制定指标（20 分），主要评价政策设立、政策目标、预算投入等内容；二是政策实施

指标（20分），主要评价资金到位和管理、组织实施等内容；三是政策成本指标（3分），主要评价成本支出、成本控制等内容；四是政策产出指标（27分），主要评价项目产生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成本、产出时效等内容；五是政策效果指标（30分），主要评价社会效益、满意度等内容。

二、绩效评价结论

（一）总体评价结论

“金融业发展”政策绩效评价得分为 81.99 分，评价等级为“良”。

表 3. “金融业发展”政策绩效评价得分表

指标	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政策制定	20	14.4	72%
政策实施	20	17	85%
政策成本	3	3	100.00%
政策产出	27	26.4	97.78%
政策效益	30	24.19	80.63%
合计	100	81.99	81.99%

（二）总体评价意见

1.政策制定指标分析

政策制定指标权重共 20 分，得 14.4 分，得分率为 72%。整体上政策依据充分、政策受益主体明确，政策设立程序规范，绩效目标合理，预算编制较为科学、资金分配合理，但制定过程中未制定政策实施方案，缺少科学的实施引导，未根据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不对

应，预算额度未按照标准编制，预算额度与实际奖补金额存在部分差异。

2.政策实施指标分析

政策实施指标权重共 20 分，得 17 分，得分率为 85%。政策实施中资金已到位，严格按照政策要求使用资金，合理控制成本，管理制度健全，政策执行有效。

3.政策成本指标分析

政策效益指标权重共 3 分，得 3 分，得分率为 100%。成本支出标准基本按照政策规定标准进行，但资金未进行实际拨付，预算未执行。

4.政策产出指标分析

政策产出指标权重共 30 分，得 26.4 分，得分率为 97.78%。根据政策要求已建立上市企业后备资源库，设立上市服务专班，优化企业上市营商环境，协调引导企业加强与中介机构合作，推进重点企业上市进程，奖补资金审核准确，奖励机制有效，企业上市过程中审批及时，对经培育符合上市条件的企业及时纳入后备资源库。但政策为五年计划，截至评价报告日，对所设指标完成程度较低，指标设置中受奖补企业数量为 5 家，实际仅有 1 家企业明确奖补，且奖补资金仍未拨付至受奖补企业，奖补资金拨付不及时。

5.政策效益指标分析

政策效益指标权重共 30 分，得 24.19 分，得分率为 80.63%。

政策补贴有利于拓宽融资渠道，有利于企业融资规模的提升，优化企业上市营商环境及挂牌企业知名度和影响力有待进一步提升，但企业上市挂牌积极性较差。

三、存在的问题

（一）政策设立规范性有待提升，未制定实施方案

通过对政策主导部门罗庄区金融监管局进行访谈，“金融业发展”政策未制定政策实施方案或实施细则，对于政策实施过程中的认定范围缺少科学的指导性规范。

（二）绩效指标与绩效目标不匹配，绩效指标设置不明确

政策实施单位未将政策绩效目标细化为具体的绩效指标，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不对应，社会效益指标模糊不清，未设置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如：经济成本指标设置“超出成本预算率 $\leq 5\%$ ”，产出指标“奖励资金数量 $\geq 5\%$ ”，效益指标设置“支持全区实体经济发展”可衡量性弱。

（三）预算编制未经过科学论证，未按照标准编制绩效指标

政策实施单位在进行预算编制时未经过科学论证，罗庄区金融监管局年初预算投入资金 100 万元，2023 年度实际奖补政策资金需求为 50 万元，实际需求与预算存在较大差异。截至评价报告日，预算调整申请尚未批复；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与工作任务不匹配，年初预算金额 100 万元，截至评价报告日，罗庄区金融监管局仅对在“新三板”基础层挂牌的 50 万元明确奖补。项目预算额度与项目实际不相适应。政策实施以来，罗庄区共新增

“新三板”基础层挂牌企业 1 家，为山东奥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按照政策规定应给予 50 万元补助，项目年初预算 100 万元，存在 50 万元未分配的情况，单位奖补额度测算不合理。

（四）预算执行率低，资金拨付迟缓

年初预算 100 万元，实际到位 100 万元，实际奖补政策资金需求为 50 万元。年初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预算执行率 0%。由于截至评价报告日，资金尚未拨付至受奖补企业，奖补资金拨付严重迟缓。

（五）企业上市挂牌积极性不高

上市挂牌发展的主动性、积极性不高，内生动力明显不足。受宏观经济发展影响，企业经营效益普遍下滑，但挂牌成本持续上涨。此外，严格的上市审核制度、较长的上市等待期及其它不确定性也影响了企业上市的意愿和进程。企业上市意识不强，企业自身认为科技含量低、竞争力不强、产值利税少，达不到上市的条件和标准。区政府及相关部门对企业上市挂牌重视不够、谋划不深，推进措施缺乏针对性和激励性，整体作用发挥不够，还没有形成推进上市挂牌的强大合力和舆论导向。罗庄区规模以上工业企业 163 家，累计产值过亿企业 75 家，但从 2009 年到 2018 年十年罗庄区没有一家公司上市，上市积极性差。

四、有关建议

针对“金融业发展”政策存在的各项问题，评价小组提出以下几项针对性建议：

（一）依据政策内容，制定科学有效实施方案或细则

政策制定过程中根据实际情况，完善制定针对性强、执行度高的政策，依据政策内容，制定政策实施方案或实施细则，在政策实施前建立科学有效的指导性规范，为政策实施奠定理论依据。

（二）强化宣传培训，筑牢绩效管理意识和理念

加强相关文件精神的宣传和培训，引导工作人员牢固树立预算绩效管理理念。持续加大宣传培训力度，开展绩效管理政策理论、规章制度和操作技术培训，筑牢预算绩效管理理念，提升绩效管理水平。强化预算绩效内控力度，提升管理绩效。在单位内部建立预算执行追踪制度，定期比照绩效目标，对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分析，实时绩效目标监控，充分发挥绩效考核的激励及约束作用，完善预算绩效考核制度；预算执行偏离绩效目标时，应及时予以纠正。

（三）强化源头管理，提高预算编制科学性

强化预算约束，使得预算编制更加贴近实际需求。提高项目支出预算精细化水平，做好项目评估和可行性论证，确保列入年度预算的项目切实可行。对纳入本年度预算项目科学合理安排预算，结合经济社会发展和政策变化等增减变动因素，实事求是、科学合理地编制预算，提高预算执行效率，根据政策依据合理测算预算额度，做到统筹兼顾、勤俭节约、量力而行、讲求绩效和收支平衡的原则，避免分配后资金只使用部分或者完全没有使用

的情况。

（四）增强资金保障力度，落实过程管理有效性

在资金保障方面，强化政策保障力度，保障项目资金及时并且按照标准拨付。加强对项目和资金的全过程管理控制，对项目执行和资金支付进度进行实时追踪，以定期调度、不定期抽查等方式对项目过程进行跟踪，完善过程监管措施，保证资金及时准确拨付，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五）加强支持和引导，调动企业上市挂牌积极性

积极宣传上市优势，提高企业对上市工作的认识。企业通过上市挂牌进入多层次资本市场，可以通过股票、债券等途径拓展融资渠道，增强企业资本形成能力，降低杠杆率，为企业的创新发展增添新动能；可以增强企业决策性和高管层对资本市场的认识，培育资本市场的适应和利用能力，同时也为企业吸引集聚人才等各类资源创造优势。主动走访问需，组织分管部门和专业中介机构实地走访调研，及时发现、有效解决企业发展和上市挂牌过程中遇到的困难问题；研究解决问题，要及时排查梳理企业上市挂牌工作中存在的矛盾和问题，及时研究解决企业反映的重大问题；提高服务效能，进一步完善绿色通道，简化办事流程，限时办理各类审批事项，出具各种手续，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特事特办，急事急办，为企业上市挂牌营造良好的外部环境。

一、基本情况

（一）立项背景

为贯彻落实《临沂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企业上市五年行动计划的实施意见》（临政字〔2021〕118号）文件，进一步调动罗庄区企业上市积极性，加快重点后备企业上市步伐，发挥上市公司引领带动作用，引导主导产业借力资本市场发展壮大，促进罗庄区产业转型升级，推动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结合罗庄区实际，制定本行动计划。

（二）项目预算安排与执行情况

2023 年金融企业奖励资金项目年初预算安排资金 100 万元，用于奖励 2022 年度完成并满足“金融业发展”政策奖补要求的企业。根据《罗庄区推进企业上市挂牌工作五年行动计划（2021—2025）》（罗政字〔2021〕20 号），拟对在“新三板”基础层挂牌的，给予 50 万元补助。截至评价日，尚未进行实际支付。

（三）项目内容与实施情况

“金融业发展”政策实施以来，罗庄区共新增新三板基础层挂牌企业 1 家，为山东奥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新增齐鲁股权挂牌企业 1 家，为元洲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绿能慧充数字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成功实现上市再融资 4.52 亿元，同时，动态更新了拟上市企业资源库，目前共有 14 家企业列入重点后备企业分层培育计划中。2021-2023 年兑现奖励或拟奖励资金 50 万元。拟

对在“新三板”基础层挂牌的，给予 50 万元补助，受益单位为山东奥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详情见表 1-1、表 1-2）

表 1-1：“金融业发展”政策主要内容

政策目标	政策内容	激励方式
建立上市后备资源库	建立上市后备企业资源库	筛选一批有上市意愿的优质企业纳入上市培育对象，建立上市后备企业资源库，梯队规划、分层培育、精准施策。制定《罗庄区重点上市企业培育名单（2021—2025 年）》，实行动态管理机制，每年更新一次。
设立企业上市服务专班	设立企业上市服务专班	区地方金融监管局会同相关部门组成“企业上市服务专班”，实行“一企一专班”。
优化企业上市营商环境	优化企业上市营商环境	采取“一企一策”“一事一议”等方法，以创新思路解决企业上市过程中存在的各种困难和问题，在需要出具合规性证明函件等事项时，要在合法合规前提下进一步简化审批流程，积极帮助协调解决，并积极配合中介机构等开展尽职调查。
加强与中介机构合作	加强与中介机构合作	定期发布 IPO 中介机构（券商、会所、律所）业绩排名信息；加快产业发展基金、产业创投基金建设；大力培育本土股权投资机构，积极引入省级产业引导基金、创投基金等股权投资基金。
加快重点企业上市进程	加快重点企业上市进程	督促证券中介机构全力抓好上市辅导工作；对未签约中介机构的企业提供 IPO 政策宣讲、问题排查和上市路线规划等服务；对已聘请中介机构的企业提供上市决策咨询、上市方案评估等服务。
加大企业上市奖补扶持力度	新增在境内上市企业的奖励	分阶段给予最高 500 万元财政支持。
	企业通过借壳、并购重组等资本运作方式控股辖区外的上市公司，并将注册地和会计业务核算地迁至我区的企业奖励	本区企业通过借壳、并购重组等资本运作方式控股辖区外的上市公司，并将注册地和会计业务核算地迁至我区的，给予一次性财政资金补助 500 万元。

政策目标	政策内容	激励方式
	市外上市企业将总部迁入我区，并在我区注册和纳税的企业奖励	市外上市企业将总部迁入我区，并在我区注册和纳税的，给予一次性财政资金补助 300 万元。
	对境外主流证券交易所首发上市且募集资金 50%以上投资我区的企业奖励	对境外主流证券交易所首发上市且募集资金 50%以上投资我区的企业，给予 300 万元补助。
	对在北交所、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即“新三板”）精选层挂牌的企业奖励	对在北交所、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即“新三板”）精选层挂牌的企业，给予 200 万元补助，成功转板上市的再给予 300 万元补助。
	“新三板”挂牌企业奖励	对在“新三板”创新层挂牌的，给予 100 万元补助，对在“新三板”基础层挂牌的，给予 50 万元补助。
	对在齐鲁股权交易中心、青岛蓝海股权交易中心挂牌并实现直接融资 100 万元（含）以上的企业的奖励	对在齐鲁股权交易中心、青岛蓝海股权交易中心挂牌并实现直接融资 100 万元（含）以上的，给予 10 万元补助。
	上市公司再融资的奖励	罗庄本地上市公司通过配股、增发、私募股权、可转债等再融资方式，扩大直接融资规模，对上市公司再融资的，按照融资额的 5%给予最高 500 万元财政奖励，每家公司只能享受一次。
	中介机构服务本区企业上市和在“新三板”精选层挂牌的奖励	支持中介机构服务我区资本市场发展，对企业实现上市和在“新三板”精选层挂牌的，奖励为企业提供服务的券商、会计师事务所和律师事务所各最高 30 万元。
完善扶持政策	完善扶持政策	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况下由区财政按照“一事一议”原则依法研究制定相关政策。

表 1-2：“金融业发展”政策实际执行情况

政策目标	政策内容	奖补企业数量	奖补标准	奖补金额	汇总奖补金额
1、建立上市后备企业资源库	建立上市后备企业资源库	制定《罗庄区重点上市企业培育名单(2021—2025 年)》，2022 年度更新四次，分别为 4 月 13 日、7 月 05 日、11 月 10 日、12 月 14 日，要求至少每年更新一次	无	无	无
2、设立企业上市服务专班	设立企业上市服务专班	2022.8.30 日建立上市后备企业帮扶专班，摸底后备企业帮扶问题清单；2022.3.4 日建立成立奥星新材料挂牌和上市工作重点工作专班	无	无	无
3、优化企业上市营商环境	优化企业上市营商环境	无	出具合规性证明函件等事项时，要在合法合规前提下进一步简化审批流程依据	无	无
4、加强与中介机构合作	加强与中介机构合作	无	定期发布 IPO 中介机构（券商、会所、律所）业绩排名信息（公示网站）；加快产业发展基金、产业创投基金建设（依据资料）；引入省级产业引导基金、创投基金等股权投资基金。	无	无

政策目标	政策内容	奖补企业数量	奖补标准	奖补金额	汇总奖补金额
5、加快重点企业上市进程	加快重点企业上市进程	无	对未签约中介机构的企业提供 IPO 政策宣讲、问题排查和上市路线规划等服务（宣传材料）；对已聘请中介机构的企业提供上市决策咨询、上市方案评估等服务（宣传材料）。	无	无
6、加大企业上市奖补扶持力度	新增在境内上市企业数量	0	分阶段给予最高 500 万元	0	0
	企业通过借壳、并购重组等资本运作方式控股辖区外的上市公司，并将注册地和会计业务核算地迁至我区的企业数量	0	500 万元/家：0 家	0	0
	市外上市企业将总部迁入我区，并在我区注册和纳税的企业数量	0	300 万元/家：0 家	0	0
	对境外主流证券交易所首发上市且募集资金 50%以上投资我区的企业数量	0	300 万元/家：0 家	0	0
	对在北交所、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即“新三板”）精选层挂牌的企业数量	0	200 万元/家， 转板上市的再加 300 万元/家	0	0
	“新三板”创新层、基础层挂牌企业数量	1	创新层挂牌 100 万元/家：0 家 基础层挂牌 50 万元/家：1 家	50	50

政策目标	政策内容	奖补企业数量	奖补标准	奖补金额	汇总奖补金额
	对在齐鲁股权交易中心、青岛蓝海股权交易中心挂牌并实现直接融资 100 万元（含）以上的企业的数量	山东元洲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挂牌齐鲁股权交易中心市场乡村振兴版，但未融资	10 万元/家: 0 家	0	0
	上市公司再融资的数量	绿能慧充数字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成功实现上市再融资 4.52 亿元（非公开发行股票），获证监会批准	按照融资额的 5‰给予最高 500 万元，每家公司只能享受一次	0	0
	中介机构服务本区企业上市和在“新三板”精选层挂牌的企业数量	0	最高 30 万元/家	0	0
合计		1		奖补 50 万元	

（四）政策绩效目标

坚持境内上市与境外上市统筹兼顾、上市挂牌与并购重组同步推进，进一步强化政策引导，加强主体培育，优化发展环境，促进产业提升，振兴实体经济，努力推动区域多层次资本市场持续健康发展。到 2023 年，全区至少新增 1 家境内、外上市公司、“新三板”精选层挂牌企业，完成罗欣药业上市公司注册地变更工作；到 2025 年，全区新增境内、外上市公司、“新三板”精选层挂牌企业 2 家，在沪、深、北交易所上市挂牌企业达到 5 家以上（含“新三板”精选层），企业上市工作进入全市第一方阵。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分析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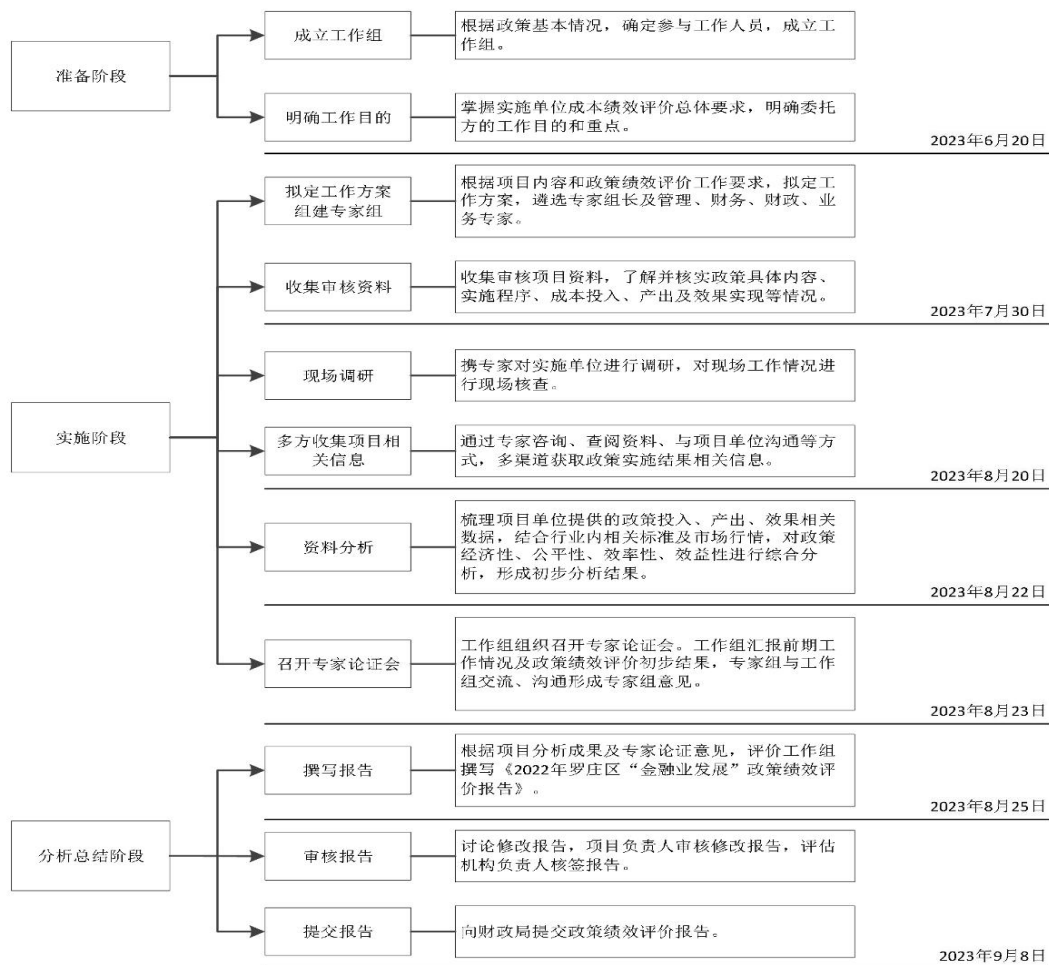


图 1-1“金融业发展”政策绩效评价工作程序

（二）评价思路及评价方法

1. 论证思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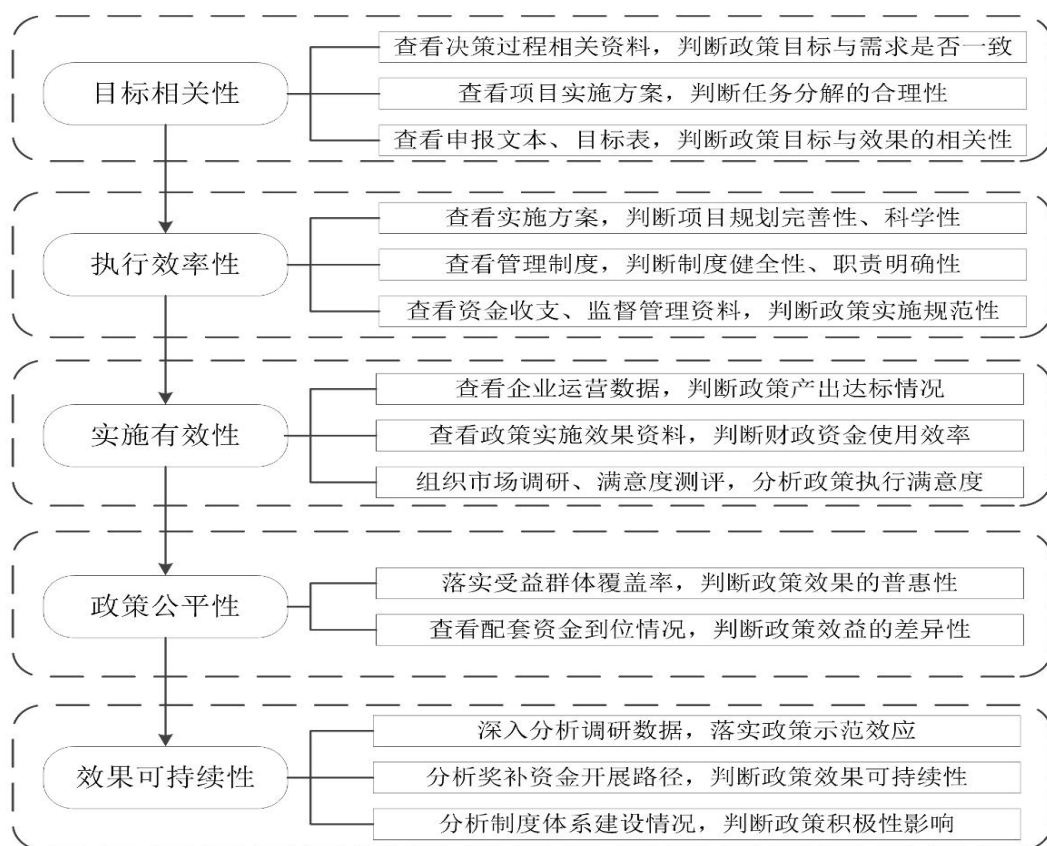


图 1-2“金融业发展”政策绩效评价论证思路

工作组根据此次政策绩效评价资金投入较少、受益个体较少及标准相对统一等特性，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适当调整得到本次政策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但在评价内容的选择上，工作组充分考虑了对政策评估的特点，并针对性的设置了部分指标衡量政策的实施效果及激励效应。

整体而言，此次政策绩效评价的侧重点包括目标相关性、执行效率性、实施有效性、公平性及可持续性五个方面，涵盖了政策决策与执行的全过程。具体而言：（1）政策目标相关性，主要考察政策目标现实需要的满足程度，以及政策目标与国家政策和规划的相符程度和政策任务落实保障程度；（2）政策执行效率性，主要考核政策的规划是否科学合理，执行过程中管理和控制是否到位以及政策执行是否及时；（3）政策实施有效性，主要考核政策的执行效果和服务对象的满意度；（4）政策公平性，主要考核政策资金分配的公平性和政策效益的普惠性；（5）政策效果可持续性，主要考察政策效果的积极因素及效果以及政策效果的可持续影响。

2.论证方法

针对罗庄区金融企业奖励资金项目补助政策绩效评价的开展方式，工作组拟在此次项目绩效评价工作中采用以下方法：

（1）成本效益分析法。成本效益分析是通过比较项目的全部成本和效益来分析项目价值的一种方法。

（2）比较分析法。是指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历史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情况进行比较的方法。通过比较法对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历史表现进行比较，综合分析项目成本和绩效标准的方法。

（3）文献研究法。文献研究法主要指搜集、鉴别、整理项目实施过程中相关资料，并通过对资料的研究形成对事实的科

学认识的方法。

（4）调查法。通过调查、询问、质询等方式掌握实施机构对政策实施的管理措施、政策的运行情况等信息的方法。

（5）因素分析法。因素分析法是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的方法。

（6）公众评判法。从专家评估、社会公众和受益群体的角度对该项目进行调查、以评价项目的影响力以及公信力。

（三）分析方式

1.数据收集

本项目数据收集主要包括文献调研取得和现场调研取得两部分。在文献调研方面，通过咨询行业领域专家、查阅互联网相关信息、相关行业年鉴、阅读相关学术期刊及专著等途径，汇总整理中央到地方层面相关的政策要求以及针对金融业发展奖补政策所制定的具体标准；在现场调研方面，主要方式包括向项目主管单位业务部门收集政策在运行过程中的相关政策决策及过程管理方面的数据资料，向主管单位财务部门收集预算资金执行及财务管理方面的数据资料，向受益群体征集政策实施过程产出质量及产出效益方面的资料，该部分数据资料主要通过工作组现场调研、电话调研、相关单位填写数据信息采集表、问卷调研等方式获得。

2.召开座谈会

工作组数次组织或者参与相关座谈会，座谈会对象包括区

财政局、区地方金融监管局相关工作人员，通过座谈会的召开了解了政策实施的具体内容及实施情况，并与相关单位进行了有效沟通，为本次绩效评价的有效实施奠定基础。

（四）评价目的

通过对“金融业发展”政策制定情况、政策执行情况、政策绩效情况进行全面了解，分析该政策的产出及效益情况，调动罗庄区企业上市积极性，加快重点后备企业上市步伐，促进罗庄区产业转型升级，推动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效益情况，并找出存在的问题和原因，提出建设意见建议，为加强项目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进一步优化补助政策、完善“金融业发展”政策提供参考。

（五）评价对象及范围

本次评价对象为《罗庄区推进企业上市挂牌工作五年行动计划（2021—2025）》（罗政字〔2021〕20号）政策制定、运行及成效。

（六）评价指标体系

主要包括项目政策制定、政策落实、政策产出和政策效果4个方面，满分100分。一是政策制定指标（20分），主要评价政策设立、政策目标等内容；二是政策实施指标（20分），主要评价资金到位和管理、组织实施等内容；三是政策产出指标（30分），主要评价项目产生数量、产出质量等内容；四是政策效益指标（30分），主要评价经济效益、社会效益、满意度

等内容。政策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详见附表 2。

表 2：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权重	三级指标	权重
政策制定	20	政策设立	10	政策依据充分性	3
				政策实施方案完整性	2
				政策受益主体明确性	2
				政策设立程序规范性	3
		政策目标	5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预算投入	5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政策实施	20	资金管理	12	资金到位率	3
				预算执行率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成本支出管控情况	3
		组织实施	8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政策成本	3	成本支出	1.5	奖补标准准确性	1.5
		成本控制	1.5	成本控制有效性	1.5
政策产出	27	产出数量	13	建立上市企业后备资源库	2
				上市服务专班完成率	1
				中介对接次数	1
				宣传培训次数	1
				“新三板”创新层、基础层挂牌企业数量	2
				对在齐鲁股权交易中心、青岛蓝海股权交易中心挂牌并实现直接融资 100 万元（含）以上的企业的数量	2
				上市公司再融资的金额	2
				获奖企业数量	2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权重	三级指标	权重
		产出质量	6	企业资质审查合格率	2
				奖励政策相关企业知晓率	2
				奖励机制有效性	2
		产出时效	6	奖补资金拨付及时性	2
				上市审批程序的及时性	2
				上市企业后备资源库更新及时性	2
		产出成本	2	资金发放准确率	2
政策效益	30	经济效益	8	企业融资规模提升	4
				拓宽融资渠道	4
		社会效益	12	优化企业上市营商环境	4
				挂牌企业知名度和影响力	4
				激励企业上市挂牌积极性	4
		满意度	10	企业满意度	10

三、绩效评价结论

（一）总体评价结论

“金融业发展”政策绩效评价得分为 81.99 分，评价等级为“良”。

表 3. “金融业发展”政策绩效评价得分表

指标	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政策制定	20	14.4	72%
政策实施	20	17	85%
政策成本	3	3	100.00%
政策产出	27	26.4	97.78%
政策效益	30	24.19	80.63%
合计	100	81.99	81.99%

（二）总体评价意见

1.政策制定指标分析

政策制定指标权重共 20 分，得 14.4 分，得分率为 72%。整体上政策依据充分、政策受益主体明确，政策设立程序规范，绩效目标合理，预算编制较为科学、资金分配合理，但制定过程中未制定政策实施方案，缺少科学的实施引导，未根据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不对应，预算额度未按照标准编制，预算额度与实际奖补金额存在部分差异。

2.政策实施指标分析

政策实施指标权重共 20 分，得 17 分，得分率为 85%。政策实施中资金已到位，严格按照政策要求使用资金，合理控制成本，管理制度健全，政策执行有效。

3.政策成本指标分析

政策效益指标权重共 3 分，得 3 分，得分率为 100%。成本支出标准基本按照政策规定标准进行，但资金未进行实际拨付，预算未执行。

4.政策产出指标分析

政策产出指标权重共 30 分，得 26.4 分，得分率为 97.78%。根据政策要求已建立上市企业后备资源库，设立上市服务专班，优化企业上市营商环境，协调引导企业加强与中介机构合作，推进重点企业上市进程，奖补资金审核准确，奖励机制有效，

企业上市过程中审批及时，对经培育符合上市条件的企业及时纳入后备资源库。但政策为五年计划，截至评价报告日，对所设指标完成程度较低，指标设置中受奖补企业数量为 5 家，实际仅有 1 家企业明确奖补，且奖补资金仍未拨付至受奖补企业，奖补资金拨付不及时。

5.政策效益指标分析

政策效益指标权重共 30 分，得 24.19 分，得分率为 80.63%。政策补贴有利于拓宽融资渠道，有利于企业融资规模的提升，优化企业上市营商环境及挂牌企业知名度和影响力有待进一步提升，但企业上市挂牌积极性较差。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政策制定

1.政策制定过程中未制定政策实施方案，缺少实施引导。

为贯彻落实《临沂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企业上市五年行动计划的实施意见》（临政字〔2021〕118 号）文件，进一步调动罗庄区企业上市积极性，加快重点后备企业上市步伐，发挥上市公司引领带动作用，引导主导产业借力资本市场发展壮大，促进罗庄区产业转型升级，推动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罗庄区人民政府结合罗庄区实际，制定本行动计划；“金融业发展”政策对受益主体进行了明确规定，受益主体为罗庄区上市挂牌或上市融资企业和为企业提供服务的券商、会计师事务所和律师事务所等；政策设立程序较为规范，均经罗庄区政府研究

同意并以罗庄区人民政府名义统一印发。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区地方金融监管局，负责加强与上市重点后备企业和相关部门沟通协调，承担领导小组日常工作。

通过对政策主导部门区地方金融监管局进行访谈，“金融业发展”政策未制定政策实施方案或实施细则，对于政策实施过程中的认定范围缺少指导性的规范。

2.绩效指标与绩效目标不匹配，绩效指标设置不明确。

年度绩效目标根据《罗庄区推进企业上市挂牌工作五年行动计划（2021—2025）》（罗政字〔2021〕20号）规定，为了鼓励和支持企业挂牌上市，拓宽融资渠道，切实发挥金融支持地方经济发展的重要作用，促进稳定生态区建设，对全区范围内上市、挂牌企业给予资金补助。

政策实施单位未将政策绩效目标细化为具体的绩效指标，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不对应，社会效益指标模糊不清，未设置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如：经济成本指标设置“超出成本预算率 $\leq 5\%$ ”，产出指标“奖励资金数量 $\geq 5\%$ ”，效益指标设置“支持全区实体经济发展”可衡量性弱。

3.预算编制未经过科学论证，未按照标准编制绩效指标。

年度资金预算基本依据项目相关管理办法或资金管理办法编制，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基本相符，但是在进行预算编制时未经过科学论证，罗庄区金融监管局年初预算投入资金 100 万元，2023 年度实际奖补政策资金需求为 50 万元，实际需求与预

算存在较大差异。截至评价报告日，预算调整申请尚未批复；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与工作任务不匹配，年初预算金额 100 万元，截至评价报告日，罗庄区金融监管局仅对在“新三板”基础层挂牌的 50 万元明确奖补。

资金根据“金融业发展”政策项目分配依据合理，但项目预算额度与项目实际不相适应。政策实施以来，罗庄区共新增拟在“新三板”基础层挂牌企业 1 家，为山东奥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按照政策规定应给予 50 万元补助，项目年初预算 100 万元，存在 50 万元未分配的情况。

（二）政策实施

1.项目资金预算未执行。

年初预算 100 万元，实际到位 100 万元，实际奖补政策资金需求为 50 万元。年初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预算执行率 0%。由于截至评价报告日，资金尚未拨付至受奖补企业，奖补资金拨付严重迟缓。

2.财务管理制度、内控管理制度和项目预算业务资金管理制度健全；制度执行符合相关管理规定，制度规定能够有效执行。

罗庄区金融监管局制定了一系列管理制度保障项目实施，具备相应财务管理制度和项目专项资金的管理办法，项目资金拨付方案、企业接收资金文件、档案管理、考核管理、绩效管理等，保障项目实施。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

规定，拨付方案合规合理，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

（三）政策成本

2023 年金融企业奖励资金项目年初预算安排资金 100 万元，用于奖励 2022 年度完成并满足“金融业发展”政策奖补要求的企业，2022 年度，在“新三板”基础层挂牌企业 1 家，按计划应给予 50 万元补助。截至评价日，尚未进行实际支付。成本支出标准基本按照政策规定标准进行，但资金未进行实际拨付，预算未执行。

（四）政策产出

1.建立上市企业后备资源库

建立上市企业后备资源库指标值为建立资源库，实际完成值为建立资源库，2022 年底共有 14 家企业纳入上市企业后备资源库，梯队规划、分层培育、精准施策。制定《罗庄区重点上市企业培育名单（2021-2025 年）》，建立的资源库有健全的政策方案，实行动态管理机制，每年更新一次。根据罗庄区金融监管局提供资料，罗庄区组织进行上市企业摸底调查，并对上市企业后备资源库在 2022 年度分别于 4 月 13 日、7 月 05 日、11 月 10 日、12 月 14 日进行四次更新汇总，增加或剔除部分企业，更新及时，有充分的理论支撑及现场调研数据。

2.上市服务专班完成率

上市服务专班完成率指标值为 100%，实际完成值为 100%。

区地方金融监管局会同相关部门组成“企业上市服务专班”，实行“一企一专班”，主动靠前服务，在企业合规证明出具、行业部门前期指导、向上对接沟通等方面实行全方位、全流程服务。根据中共临沂市罗庄区委办公室《关于对全区上市后备企业进行帮扶联系的通知》（罗办通字〔2022〕54号）深入企业一线，与企业负责人对接交流，了解企业生产经营情况、挂牌上市进展情况、生产经营及挂牌上市工作进程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并积极宣传解读各级惠企政策，帮助企业纾困解难，开足马力组织生产、开拓市场。对纳入名单企业包抓，一企一部门帮扶，并形成问题台账，对问题集中讨论并协调解决。

3.中介对接次数

中介对接次数指标值为 ≥ 2 次，实际完成值为2次。邀请各类保荐机构对接罗庄企业、项目，定期发布IPO中介机构（券商、会所、律所）业绩排名信息，助力企业选优配强上市保荐团队。2022年3月10日，在各级领导带领下，同各中介机构负责人对山东奥星新材料有限公司进行调研走访，2022年8月10日，在各级领导带领下，同各中介机构负责人对山东金马汽车装备科技有限公司进行走访调研。进一步推进企业挂牌和上市工作，实际了解企业目前进展情况，摸清挂牌和上市过程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进行两次中介对接。

4.宣传培训次数

宣传培训次数指标值为 ≥ 2 次，实际完成值为2次。建立资

本市场专家咨询机制，对未签约中介机构的企业提供 IPO 政策宣讲、问题排查和上市路线规划等服务；对已聘请中介机构的企业提供上市决策咨询、上市方案评估等服务。2022 年 5 月 24 日，通过腾讯会议开展北交所与罗庄拟挂牌上市企业“一对一”线上辅导培训活动方案，由山东豪门铝业有限公司和山东奥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两家企业参会，2022 年 12 月 9 日下午，罗庄区地方金融监管局召开了企业上市挂牌线上专题培训会议，全区 14 家上市后备企业参与会议。通过两次宣传培训，增强罗庄区上市后备企业对上市工作的认识，明晰企业上市相关流程，为后续推进罗庄区企业上市工作打下坚实基础。

5.“新三板”创新层、基础层挂牌企业数量

“新三板”创新层、基础层挂牌企业数量指标值为 1 家，实际完成值为 1 家。全国股转公司《关于同意山东奥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函〔2022〕3063 号），同意奥星新材料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现已有拟在“新三板”创新层、基础层挂牌企业数量 1 家。

6.对在齐鲁股权交易中心、青岛蓝海股权交易中心挂牌并实现直接融资 100 万元（含）以上的企业的数量

在齐鲁股权交易中心、青岛蓝海股权交易中心挂牌并实现直接融资 100 万元（含）以上的企业的数量指标值为 1 家，实际完成值为 1 家。根据《罗庄区地方金融监管局上市工作总结》

显示，新增齐鲁股权挂牌企业 1 家，在齐鲁股权交易市场乡村振兴板成功挂牌，为元洲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上市公司再融资的金额

上市公司再融资的金额指标值为 ≥ 4.52 亿元，实际完成值为 4.52 亿元。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绿能慧充数字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2〕2208 号），核准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15350 万股新股，发行价格 2.95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 4.52 亿元。

8.受奖企业数量

受奖企业数量指标值为 ≥ 5 家，实际完成值为 1 家。根据罗庄区金融监管局提供资料显示，目前已明确奖补 1 家拟在“新三板”基础层挂牌企业，给予 50 万元补助。

9.企业资质审查合格率

企业资质审查合格率指标值为 100%，实际完成值为 100%。全国股转公司《关于同意山东奥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函〔2022〕3063 号），同意奥星新材料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国务院关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问题的决定》《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相关业务规则。

10.奖励政策相关企业知晓率

奖励政策相关企业知晓率指标值为 100%，实际完成值为 100%。罗庄区金融监管局通过对符合奖补政策企业电话通知、网站、微信公众号、线下会议培训等渠道积极宣传，引导培育企业挂牌上市，企业对相关政策知晓率高。

11.奖励机制有效性

奖励机制有效性指标值为有效，实际完成值为有效。为达到奖励机制有效，罗庄区金融监管局加大对企业上市工作的考核力度，对各街镇企业上市工作进行分步骤考核，将企业境内外上市、“新三板”精选层挂牌和通过借壳、并购重组等形式将注册地迁至罗庄区的，分步骤计算工作量，根据工作量对各街镇推动企业上市工作进行考核评价。奖补政策对推进上市工作切实有效。

12.奖补资金拨付及时性

奖补资金拨付及时性指标值为及时，实际完成值为不及时。根据罗庄区金融监管局提供资料显示，该政策奖补资金预算未执行，拨付进度缓慢。

13.上市审批及时性

上市审批及时性指标值为及时，实际完成值为及时。根据全国股转公司《关于同意山东奥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函〔2022〕3063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绿能慧充数字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

2208 号) 等文件显示, 拟上市公司审批程序合理合规, 审批及时。

14.上市企业后备资源库更新及时性

上市企业后备资源库更新及时性指标值为及时, 实际完成值为及时。根据《罗庄区重点上市企业培育名单(2021-2025 年)》, 建立了资源库有健全的政策方案, 实行动态管理机制, 每年更新一次。根据罗庄区金融监管局提供资料, 罗庄区组织进行上市企业摸底调查, 并对上市企业后备资源库在 2022 年度分别于 4 月 13 日、7 月 05 日、11 月 10 日、12 月 14 日进行四次更新汇总, 增加或剔除部分企业, 更新及时。

15.资金发放准确率

资金发放准确率指标值为 100%, 实际完成值为 100%。根据《罗庄区推进企业上市挂牌工作五年行动计划(2021—2025)》(罗政字〔2021〕20 号)政策, 对在境内上市企业, 分阶段给予最高 500 万元财政支持; 本区企业通过借壳、并购重组等资本运作方式控股辖区外的上市公司, 并将注册地和会计业务核算地迁至我区的, 给予一次性财政资金补助 500 万元; 市外上市企业将总部迁入我区, 并在我区注册和纳税的, 给予一次性财政资金补助 300 万元; 对境外主流证券交易所首发上市且募集资金 50%以上投资我区的企业, 给予 300 万元补助; 对在北交所、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即“新三板”)精选层挂牌的企业, 给予 200 万元补助, 成功转板上市的再给予 300 万元

补助；对在“新三板”创新层挂牌的，给予 100 万元补助，对在“新三板”基础层挂牌的，给予 50 万元补助；对在齐鲁股权交易中心、青岛蓝海股权交易中心挂牌并实现直接融资 100 万元（含）以上的，给予 10 万元补助。发挥上市公司引领带动作用。支持罗庄本地上市公司通过配股、增发、私募股权、可转债等再融资方式，扩大直接融资规模，对上市公司再融资的，按照融资额的 5% 给予最高 500 万元财政奖励，每家公司只能享受一次。支持中介机构服务我区资本市场发展，对企业实现上市和在“新三板”精选层挂牌的，奖励为企业提供服务的券商、会计师事务所和律师事务所各最高 30 万元。

（五）政策效益

1. 企业融资规模提升

至 2022 年底，全区共有上市公司 2 家，新三板挂牌企业 1 家，区域股权市场挂牌企业总数达到 13 家。2022 年 10 月份，奥星新材料在北交所新三板基础层挂牌；绿能慧充数字能源技术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4 亿余元，获证监会批准；山东元洲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在齐鲁股权交易市场乡村振兴板成功挂牌，企业融资规模显著提升。截止评价报告日，绿能慧充数字能源技术有限公司定向增发 15350 股，根据对外公布的 2022 年度报告显示，企业筹资活动现金流入 1.04355 亿元，企业融资金额增长率为 333.14%，融资规模显著提升。

2. 拓宽融资渠道

通过深化资本市场深度扩展，实现股权融资渠道。罗庄区共新增新三板基础层挂牌企业 1 家，为山东奥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新增齐鲁股权挂牌企业 1 家，为元洲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绿能慧充数字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成功实现上市再融资 4.52 亿元，同时，动态更新了拟上市企业资源库，2022 年底共有 14 家企业列入重点后备企业分层培育计划中，通过上市挂牌融资手段，实现融资渠道多元化发展。同时继续发展传统融资手段，全力扩大银行信贷投放等融资方式，促进金融服务体系完善。

3.优化企业上市营商环境

通过调查问卷形式，企业对“优化企业上市营商环境的效果”持积极态度，对政策实施的整体满意度 88.89%，政策实施对企业上市营商环境有较高的改善作用，针对预备上市的企业提供专业化引导，为预备上市企业的提供良好的上市环境。上市企业可以利用资本市场实现较大规模的股权融资，进一步增强公司实力，有利于促进本土企业发展，带动上下游企业加强协作配套，将更多中小企业纳入产业链、供应链，扩大上市企业向中小企业采购规模，推动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

4.挂牌企业知名度和影响力

通过调查问卷形式，企业对“提升挂牌企业知名度和影响力”持积极态度，整体满意度 88.89%，对挂牌企业知名度和影响力提升作用较高。通过上市挂牌，企业利用全国性平台实现融

资，企业经营管理效率提升，上市公司形象可以提升企业在客户、供货商和银行心目中的地位。增加企业曝光量，挂牌上市可以提高企业的知名度和品牌价值，有利于企业开展市场营销和品牌推广。

5.激励企业上市挂牌积极性

根据 2022 年度《罗庄区地方金融监管局上市工作总结》显示，“通过调研，企业上市意识不强，罗庄区企业资本市场意识不强，对上市工作积极性不高，普遍认为上市门槛高，自己的企业科技含量低、竞争力不强、产值利税少，达不到上市的条件和标准。企业上市挂牌积极性不高”。《2022 年临沂市罗庄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显示，全区规模以上工业企业 163 家，累计产值过亿企业 75 家，但从 2009 年到 2018 年十年罗庄区没有一家公司上市，上市积极性差。

6.满意度

我们通过向社会受益对象发放调查问卷的形式，对社会公众满意度情况进行调查。我们根据“金融业发展”政策内容，从融资金额、融资渠道、政策知晓度、政策知晓渠道、政策资金发放及时性，政策实施对金融业发展、企业上市营商环境、挂牌企业知名度和影响力、企业上市挂牌积极性的影响，总体评价等方面设置调查问卷，对特定群体进行满意度调查。

经对调查问卷收回后统计分析，“金融业发展”政策实施工作成效得到了企业等受益对象的认可，整体满意率 90.74%。

五、存在的问题

（一）政策设立规范性有待提升，未制定实施方案

通过对政策主导部门罗庄区金融监管局进行访谈，“金融业发展”政策未制定政策实施方案或实施细则，对于政策实施过程中的认定范围缺少科学的指导性规范。

（二）绩效指标与绩效目标不匹配，绩效指标设置不明确

政策实施单位未将政策绩效目标细化为具体的绩效指标，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不对应，社会效益指标模糊不清，未设置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如：经济成本指标设置“超出成本预算率 $\leq 5\%$ ”，产出指标“奖励资金数量 $\geq 5\%$ ”，效益指标设置“支持全区实体经济发展”可衡量性弱。

（三）预算编制未经过科学论证，未按照标准编制绩效指标

政策实施单位在进行预算编制时未经过科学论证，罗庄区金融监管局年初预算投入资金 100 万元，2023 年度实际奖补政策资金需求为 50 万元，实际需求与预算存在较大差异。截至评价报告日，预算调整申请尚未批复；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与工作任务不匹配，年初预算金额 100 万元，截至评价报告日，罗庄区金融监管局仅对在“新三板”基础层挂牌的 50 万元明确奖补。项目预算额度与项目实际不相适应。政策实施以来，罗庄区共新增“新三板”基础层挂牌企业 1 家，为山东奥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按照政策规定应给予 50 万元补助，项目年初预算 100 万元，存在 50 万元未分配的情况，单位奖补额度测算不合

理。

（四）预算执行率低，资金拨付迟缓

年初预算 100 万元，实际到位 100 万元，实际奖补政策资金需求为 50 万元。年初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预算执行率 0%。由于截至评价报告日，资金尚未拨付至受奖补企业，奖补资金拨付严重迟缓。

（五）企业上市挂牌积极性不高

上市挂牌发展的主动性、积极性不高，内生动力明显不足。受宏观经济发展影响，企业经营效益普遍下滑，但挂牌成本持续上涨。此外，严格的上市审核制度、较长的上市等待期及其它不确定性也影响了企业上市的意愿和进程。企业上市意识不强，企业自身认为科技含量低、竞争力不强、产值利税少，达不到上市的条件和标准。区政府及相关部门对企业上市挂牌重视不够、谋划不深，推进措施缺乏针对性和激励性，整体作用发挥不够，还没有形成推进上市挂牌的强大合力和舆论导向。罗庄区规模以上工业企业 163 家，累计产值过亿企业 75 家，但从 2009 年到 2018 年十年罗庄区没有一家公司上市，上市积极性差。

六、有关建议

针对“金融业发展”政策存在的各项问题，评价小组提出以下几项针对性建议：

（一）依据政策内容，制定科学有效实施方案或细则

政策制定过程中根据实际情况，完善制定针对性强、执行度高的政策，依据政策内容，制定政策实施方案或实施细则，在政策实施前建立科学有效的指导性规范，为政策实施奠定理论依据。

（二）强化宣传培训，筑牢绩效管理意识和理念

加强相关文件精神的宣传和培训，引导工作人员牢固树立预算绩效管理理念。持续加大宣传培训力度，开展绩效管理政策理论、规章制度和操作技术培训，筑牢预算绩效管理理念，提升绩效管理水平。强化预算绩效内控力度，提升管理绩效。在单位内部建立预算执行追踪制度，定期比照绩效目标，对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分析，实时绩效目标监控，充分发挥绩效考核的激励及约束作用，完善预算绩效考核制度；预算执行偏离绩效目标时，应及时予以纠正。

（三）强化源头管理，提高预算编制科学性

强化预算约束，使得预算编制更加贴近实际需求。提高项目支出预算精细化水平，做好项目评估和可行性论证，确保列入年度预算的项目切实可行。对纳入本年度预算项目科学合理安排预算，结合经济社会发展和政策变化等增减变动因素，实事求是、科学合理编制预算，提高预算执行效率，根据政策依据合理测算预算额度，做到统筹兼顾、勤俭节约、量力而行、讲求绩效和收支平衡的原则，避免分配后资金只使用部分或者

完全没有使用的情况。

（四）增强资金保障力度，落实过程管理有效性

在资金保障方面，强化政策保障力度，保障项目资金及时并且按照标准拨付。加强对项目和资金的全过程管理控制，对项目执行和资金支付进度进行实时追踪，以定期调度、不定期抽查等方式对项目过程进行跟踪，完善过程监管措施，保证资金及时准确拨付，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五）加强支持和引导，调动企业上市挂牌积极性

积极宣传上市优势，提高企业对上市工作的认识。企业通过上市挂牌进入多层次资本市场，可以通过股票、债券等途径拓展融资渠道，增强企业资本形成能力，降低杠杆率，为企业的创新发展增添新动能；可以增强企业决策性和高管层对资本市场的认识，培育资本市场的适应和利用能力，同时也为企业吸引集聚人才等各类资源创造优势。主动走访问需，组织分管部门和专业中介机构实地走访调研，及时发现、有效解决企业发展和上市挂牌过程中遇到的困难问题；研究解决问题，要及时排查梳理企业上市挂牌工作中存在的矛盾和问题，及时研究解决企业反映的重大问题；提高服务效能，进一步完善绿色通道，简化办事流程，限时办理各类审批事项，出具各种手续，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特事特办，急事急办，为企业上市挂牌营造良好的外部环境。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次政策绩效评价依据的数据由罗庄区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提供并对相关数据的准确性、真实性以及完整性负责，工作组在项目现场调研中对数据的合理性进行了验证并在报告中充分披露，本报告仅作为相关单位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提供参考，除此之外本报告不作其他用途。

附件： 1. 绩效评价得分表
2. 问题清单
3. 调查问卷

附件 1

2022 年度金融企业奖励资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打分表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依据	评价标准	得分	扣分原因
政策制定(20)	政策设立(10)	政策依据充分性(3)	反映政策设定依据是否充分。	①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完全具备所有要素得满分，否则每具备一个要素增加指标分值的 25%。	《临沂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企业上市五年行动计划的实施意见》（临政字〔2021〕118 号）	完全具备所有要素得满分，否则每具备一个要素增加指标分值的 25%。	3	
		政策实施方案完整性(2)	反映政策实施方案是否科学完整。	政策实施方案是否科学完整。	实施方案完整规范得满分，每发现一处由于实施方案界定不清晰导致政策实施过程不规范扣除 10% 权重分。	政策实施方案	实施方案完整规范得满分，每发现一处由于实施方案界定不清晰导致政策实施过程不规范扣除 10% 权重分。	0	未制定政策实施方案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依据	评价标准	得分	扣分原因
		政策受益主体明确性 (2)	反映政策受益主体资格的设定是否与政策目标一致。	政策收益主体资格的设定是否与政策目标一致。	项目预期受益主体是否与政策目标一致，每发现一处项目预期受益主体偏离政策目标扣除 20%权重分。		项目预期受益主体是否与政策目标一致，每发现一处项目预期受益主体偏离政策目标扣除 20%权重分。	2	
		政策设立程序规范性 (3)	反映政策决策程序是否明确、规范。	①政策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政策设立前是否征求社会意见建议。	完全具备所有要素得满分，每满足一项得*分。	罗庄区人民政府网站公开征求意见	完全具备所有要素得满分，每满足一项得*分。	3	
	政策目标 (5)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是否与立项目的保持一致；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	完全具备所有要素得满分，否则具备要素①，得指标分值的 20%，如不具备，该二级指标分值为 0 分；具备要素②③④⑤分别得到指标分值的 20%。	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实施文件、预算批复文件	完全具备所有要素得满分，否则具备要素①，得指标分值的 20%，如不具备，该二级指标分值为 0 分；具备要素②③④⑤分别得到指标分值的 20%。	3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依据	评价标准	得分	扣分原因
				金量相匹配; ⑤项目绩效目标是否存在低估现象。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三项要素都满足得满分,否则具备要素①,得指标分值的 40%,具备要素②③分别得到指标分值的 30%。	绩效目标申报表	三项要素都满足得满分,否则具备要素①,得指标分值的 40%,具备要素②③分别得到指标分值的 30%。	0.6	未根据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不对应
	预算投入 (5)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是否依据项目相关管理办法或资金管理办法编制; ②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③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④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⑤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	五项要素都具备得满分,否则具备一个要素,增加指标分值的 20%。	预算编制说明、项目实施文件、预算资金的分配依据等相关文件	五项要素都具备得满分,否则具备一个要素,增加指标分值的 20%。	1.8	预算编制未经过科学论证;预算确定的资金量与工作任务不匹配。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依据	评价标准	得分	扣分原因
				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实际是否相适应。	两项要素都具备得满分具备一个要素,增加指标分值的 50%。	立项文件、预算编制说明、项目实施文件	两项要素都具备得满分具备一个要素,增加指标分值的 50%。	1	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但与项目实际不相适应
政策实施(20)	资金管理(12)	资金到位率 (3)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 × 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资金到位率 100%得满分,否则得分等于指标分值×资金到位率,如资金到位率低于 60%,该三级指标不得分。	预算批复、资金拨付凭证、现场调查数据	资金到位率 100%得满分,否则得分等于指标分值×资金到位率,如资金到位率低于 60%,该三级指标不得分。	3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依据	评价标准	得分	扣分原因
		预算执行率 (3)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预算执行率 100%得满分,否则得分等于指标分值×预算执行率。	预算指标文、资金拨付凭证	预算执行率 100%得满分,否则得分等于指标分值×预算执行率。	0	预算未执行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是否符合主管部门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规定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⑤是否按规定实施资金拨付。	五个要素全部满足得满分,否则具备一个要素,增加指标分值的 20%。	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财务管理制度、业务管理制度、资金拨付凭证及后附件、项目实施文件	五个要素全部满足得满分,否则具备一个要素,增加指标分值的 20%。	3	
	组织实施 (8)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项目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备相应财务管理制度和项目专项资金的管理办法;	所有要素都完全满足得满分,否则具备要素①,得指标分值 40%,如不具备,该三级指标不得分;完全	项目相关管理文件、项目档案资料	所有要素都完全满足得满分,否则具备要素①,得指	4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依据	评价标准	得分	扣分原因
			财务和项目管理 制度对项目顺利 实施的保障情 况。	②业务管理文件应 包括项目资金拨付 方案、企业接收资金 文件、档案管理、考 核管理、绩效管理 等。	具备要素②，得指标分值 得 60%，每缺少要素②中 一项，扣 20%。		标分值 40%， 如不具备，该 三级指标不得 分；完全具备 要素②，得指 标分值得 60%，每缺少 要素②中一 项，扣 20%。		
		制度执行有效 性 (4)	项目实施是否符 合相关管理规 定，用以反映和 考核相关管理制 度的有效执行情 况。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 律法规和相关管理 规定； ②拨付流程是否合 规； ③项目实施的人员 条件、信息支撑等是 否落实到位； ④项目立项决策、拨 付文件、过程监督、 工作计划、工作总结 等资料是否齐全并 及时归档； ⑤项目是否执行预 算绩效管理制度要 求。	五项要素全部满足得满 分，否则具备要素①，得 指标分值得 20%，如不具 备，该三级指标不得分； 具备要素②③④⑤，各得 指标分值的 20%；主管部 门或实施单位提供绩效评 价资料不完整或未按要求 时间提供，每缺少一项扣 指标分值的 30%，扣完为 止。	项目实施文 件、相关档案 资料、绩效管 理文件、部门 职责划分	五项要素全部 满足得满分， 否则具备要素 ①，得指标分 值得 20%，如 不具备，该三 级指标不得 分；具备要素 ②③④⑤，各 得指标分值的 20%；主管部 门或实施单位 提供绩效评价 资料不完整或 未按要求时间 提供，每缺少	4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依据	评价标准	得分	扣分原因
							一项扣指标分值的 30%，扣完为止。		
政策成本 (3)	成本支出 (1.5 分)	奖补标准准确性 (1.5 分)	反映项目实施过程中奖补是否按照政策奖补标准进行认定。	单位奖补标准是否符合政策标准；是否超标准、超范围支出。	发现一项奖补超政策标准扣 0.5 分，扣完为止。	罗庄区地方金融监管局提供资料、预算批复、奖补名单	发现一项奖补超政策标准扣 0.5 分，扣完为止。	1.5	
	成本控制 (1.5 分)	成本控制有效性 (1.5 分)	结合历史情况判断是成本控制是否合理，是否存在成本节约。	①成本控制是否合理； ②成本节约率是否达标；	每要素 50% 分值。	罗庄区地方金融监管局提供资料、预算批复、奖补名单	每要素 50% 分值。	1.5	
政策产出 (27)	产出数量 (13)	建立上市企业后备资源库 (2)	筛选一批有上市意愿的优质企业纳入上市培育对象，建立上市后备企业资源库，梯队规划、分层培育、精准施策。	上市企业后备资源库是否有健全的政策方案；纳入资源库企业经培育是否具备上市标准。	完全具备所有要素得满分，每满足一项得 50% 分值。	《上市后备企业资源库（罗庄）》	完全具备所有要素得满分，每满足一项得 50% 分值。	2	
		上市服务专班完成率 (1)	反映是否按照组织成立上市服务专班，反映部门对上市服务的重视程度。	是否按照“一企一专班”设立上市服务专班；是否主动靠前服务，在企业合规证明出	完成率 ≥ 100%，得满分；80% ≤ 完成率 < 100%，按照比例得分；完成率 < 80%，不得分。	《罗办通字〔2022〕54 号（关于对全区上市后备企业进行帮扶的通	完成率 ≥ 100%，得满分；80% ≤ 完成率 < 100%，按照比例得	1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依据	评价标准	得分	扣分原因
				具、行业部门前期指导、向上对接沟通等方面实行全方位、全流程服务。		知)》	分; 完成率<80%, 不得分。		
		中介对接次数 (1)	反映部门为推进上市工作中中介机构对接、助力企业选优配强上市保荐团队。	是否定期发布 IPO 中介机构(券商、会所、律所)业绩排名信息, 助力企业选优配强上市保荐团队。	中介对接次数≥2 次, 得满分, 每减少一次扣 50% 权重分, 扣完为止。	《关于对重点上市后备企业进行调研走访的通知》等调研通知	中介对接次数≥2 次, 得满分, 每减少一次扣 50% 权重分, 扣完为止。	1	
		宣传培训次数 (1)	反映政策宣传数量达标情况。	是否建立资本市场专家咨询机制, 对未签约中介机构的企业提供 IPO 政策宣讲、问题排查和上市路线规划等服务; 是否对已聘请中介机构的企业提供上市决策咨询、上市方案评估等服务。	宣传培训次数≥2 次, 得满分, 每减少一次扣 50% 权重分, 扣完为止。	《北交所与罗庄拟挂牌上市企业一对一线上培训》《罗庄区地方金融监管局开展线上上市挂牌培训会(12.9)》	宣传培训次数≥2 次, 得满分, 每减少一次扣 50% 权重分, 扣完为止。	1	
		“新三板”创新层、基础层挂牌企业数量 (2)	反映“新三板”创新层、基础层挂牌企业情况。	是否符合“新三板”创新层、基础层评选标准, 是否已完成挂牌流程。	挂牌数量≥1 家, 得满分, 否则不得分。	《罗庄区地方金融监管局上市工作总结》	挂牌数量≥1 家, 得满分, 否则不得分。	2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依据	评价标准	得分	扣分原因
		对在齐鲁股权交易中心、青岛蓝海股权交易中心挂牌并实现直接融资100万元(含)以上的企业的数量 (2)	反映齐鲁股权交易中心、青岛蓝海股权交易中心挂牌并实现直接融资100万元(含)以上的企业的情况。	是否符合齐鲁股权交易中心、青岛蓝海股权交易中心挂牌评选标准,是否已完成挂牌流程。	挂牌数量≥1家,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罗庄区地方金融监管局上市工作总结》	挂牌数量≥1家,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2	
		上市公司再融资的金额 (2)	反映上市公司再融资情况。	是否符合上市流程,是否顺利融资。	再融资数量≥4.52亿元得满分,否则按照比例得分。	《罗庄区地方金融监管局上市工作总结》	再融资数量≥4.52亿元得满分,否则按照比例得分。	2	
		受奖企业数量 (2)	反映已接受奖补企业的数量。	是否以为符合要求且进入奖补阶段的企业发放奖补款。	受奖企业数量≥5家得满分,每减少一次扣20%权重分,扣完为止。	罗庄区地方金融监管局提供资料	受奖企业数量≥5家得满分,每减少一次扣20%权重分,扣完为止。	0.4	目标表指标值为≥5家企业,实际受奖补企业1家,为山东奥星新材料有限公司
	产出质量 (8)	企业资质审查合格率 (2)	反映接受奖补的企业资质审查合格率情况。	企业资质审查合格率=资质审查通过合格数/企业资质审查总数*100%	合格率≥100%,得满分;80%≤合格率<100%,按照比例得分;合格率<80%,不得分。	罗庄区上市考核工作及证明材料(2022年度)	合格率≥100%,得满分;80%≤合格率<100%,按照比例得分;合格率<	2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依据	评价标准	得分	扣分原因
							80%，不得分。		
		奖励政策相关企业知晓率 (2)	反映奖励政策的宣传落实情况，是否做到应知尽知。	企业是否从相关部门获取奖补政策信息；相关部门是否积极推动企业了解相关奖补政策。	知晓率≥100%，得满分；80%≤知晓率<100%，按照比例得分；知晓率<80%，不得分。	罗庄区地方金融监管局提供资料	知晓率≥100%，得满分；80%≤知晓率<100%，按照比例得分；知晓率<80%，不得分。	2	
		资金发放准确率 (2)	反映对符合奖补政策的企业正确发放奖补资金。	资金发放准确率=资金发放准确数/资金发放总量*100%	准确率≥100%，得满分；80%≤准确率<100%，按照比例得分；准确率<80%，不得分。	罗庄区地方金融监管局提供资料	准确率≥100%，得满分；80%≤准确率<100%，按照比例得分；准确率<80%，不得分。	2	
		奖励机制有效性 (2)	反映奖补政策对推进上市工作切实有效。	政策实施是否对推进上市工作有效。	奖励机制有效得满分，无效不得分，其他按照实际情况得分。	罗庄区地方金融监管局提供资料	奖励机制有效得满分，无效不得分，其他按照实际情况得分。	2	
	产出时效 (6)	奖补资金拨付及时性 (2)	反映奖补资金拨付及时完成情况。	是否按照政策规定按时发放。	奖补资金及时拨付得满分，每出现一次延迟，扣20%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罗庄区地方金融监管局提供资料	奖补资金及时拨付得满分，每出现一次延	0	资金未拨付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依据	评价标准	得分	扣分原因
							迟,扣20%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上市审批程序的及时性 (2)	反映各部门对上市审批程序的及时完成情况。	是否按照审批流程对拟上市企业审批。	上市审批程序及时得满分,每出现一次延迟,扣20%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罗庄区地方金融监管局提供资料	上市审批程序及时得满分,每出现一次延迟,扣20%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2	
		上市企业后备资源库更新及时性 (2)	反应部门对膳食企业后备资源库更新及时情况。	上市后备企业资源库更新是否及时。	后备资源库更新及时得满分,每出现一次延迟,扣20%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罗庄区地方金融监管局提供资料	后备资源库更新及时得满分,每出现一次延迟,扣20%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2	
政策效果 (30)	经济效益 (8)	企业融资规模提升 (4)	反映挂牌交易对企业融资规模提升的影响程度。	政策实施是否有助于提升企业融资规模,企业融资金额较政策实施前是否有所增长。	增长率 $\geq 10\%$,得满分; $0\% \leq \text{增长率} < 10\%$,本项得分=该指标分值 $\times (1 - \text{增长率}/10\%)$;增值率 $< 0\%$,不得分。	罗庄区地方金融监管局提供资料	增长率 $\geq 10\%$,得满分; $0\% \leq \text{增长率} < 10\%$,本项得分=该指标分值 $\times (1 - \text{增长率}/10\%)$;增值率 $< 0\%$,不得分。	4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依据	评价标准	得分	扣分原因
		拓宽融资渠道 (4)	反映政策实施对拓宽融资渠道的影响程度。	政策实施是否有助于企业拓宽融资渠道。	对拓宽融资渠道有效得满分，无效不得分，其他按照实际情况得分。	罗庄区地方金融监管局提供资料	对拓宽融资渠道有效得满分，无效不得分，其他按照实际情况得分。	4	
	社会效益 (12)	优化企业上市营商环境 (4)	反映政策实施对优化企业上市营商环境的影响程度。	政策实施是否推动优化企业上市营商环境的作用。	对优化企业上市营商环境有效得满分，无效不得分，其他按照实际情况得分。	罗庄区地方金融监管局提供资料	根据优化企业上市营商环境作用程度赋分。	3.56	企业上市营商环境有待进一步提升
		挂牌企业知名度和影响力 (4)	反映成功挂牌对企业发展的影响程度。	政策实施是否有利于企业提升知名度和影响力。	对提升挂牌企业知名度和影响力有效得满分，无效不得分，其他按照实际情况得分。	罗庄区地方金融监管局提供资料	根据挂牌企业知名度和影响力的作用程度赋分。	3.56	挂牌企业知名度和影响力有待进一步提高
		激励企业上市挂牌积极性 (4)	反映政策实施推动企业挂牌上市的影响程度。	政策实施是否对后备资源库企业提升上市进度；是否吸引更多企业发展经济，推动优质企业挂牌上市。	对激励企业上市挂牌积极性有效得满分，无效不得分，其他按照实际情况得分。	罗庄区地方金融监管局提供资料	对激励企业上市挂牌积极性有效得满分，无效不得分，其他按照实际情况得分。	0	企业家上市意识不强，企业上市挂牌积极性不高。
	满意度 (10)	企业满意度 (10)	评价受益企业对项目的满意度。	①对项目政策、文件规定是否满意； ②对项目申报、评审流程是否满意。 ③对项目奖补范围	五项要素全部满足得满分，否则按每项得分率20%进行评分。	调查问卷	根据满意度率赋分，按照比例得分，低于60%不得分。	9.07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依据	评价标准	得分	扣分原因
				及力度是否满意; ④对项目拨款的及时是否满意; ⑤对项目信息公开方面是否满意					

附件 2

2022 年度金融企业奖励资金项目问题清单

问题分类	序号	项目责任单位	问题描述
政策设立	1	罗庄区金融监督管理局	未制定政策实施方案。
政策目标	2	罗庄区金融监督管理局	未根据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不对应。
预算投入	3	罗庄区金融监督管理局	预算编制未经过科学论证；预算确定的资金量与工作任务不匹配。
资金管理	4	罗庄区金融监督管理局	预算未执行。
产出数量	5	罗庄区金融监督管理局	目标表指标值为 ≥ 5 家企业，实际受奖补企业 1 家，为山东奥星新材料有限公司。
产出时效	6	罗庄区金融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未拨付。
社会效益	7	罗庄区金融监督管理局	企业家上市意识不强，企业上市挂牌积极性不高。

附件 3

罗庄区“金融业发展”政策绩效评价调查问卷

1、贵单位全称是：

2、2020 年-2022 年贵单位营业收入分别为多少万元？2020 年-2022 年融资金额分别为多少万元？

3、贵单位对融资渠道有哪些？（多选）

A. 股东投入资本 B. 银行借款 C. 商业信用融资 D. 证券市场融资 E. 其他渠道

4、贵单位对金融企业奖励政策相关企业是否知晓？

A. 是 B. 否

5、贵单位从哪些渠道获悉奖励资金申报政策？（多选）

A. 区金融监管局电话通知 B. 区金融监管局网站、微信公众号等公开宣传渠道

C. 区金融监管局线下会议培训 D. 其他渠道

6、贵单位认为金融业奖励资金发放是否及时？

A. 是 B. 否

7、贵单位认为金融业奖励政策对优化企业上市营商环境的效果如何？

A. 作用很大 B. 作用较大 C. 作用一般 D. 作用不明显

8、贵单位认为金融业奖励政策是否提升挂牌企业知名度和影响力？

A. 作用很大 B. 作用较大 C. 作用一般 D. 作用不明显

9、贵单位认为金融业奖励政策是否提升激励企业上市挂牌积极性？

A. 作用很大 B. 作用较大 C. 作用一般 D. 作用不明显

10、贵单位认为金融业奖励政策对罗庄区加快金融业发展的效果如何？

A. 作用很大 B. 作用较大 C. 作用一般 D. 作用不明显

11、贵单位对金融业奖励政策的组织实施是否满意？

A. 非常满意 B. 满意 C. 一般满意 D. 不满意

12、贵单位对金融业奖励政策的组织实施等方面有哪些意见或建议？
